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会议时间：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下午 14:30

会议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东 386 号广晟万博城

A 塔写字楼 37 楼董事会会议室

议案一：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4年是公司加入中国稀土集团的元年，是公司成立以来极不平凡、极为重要的一年，面对国内外复杂严峻的环境和形势、稀土主要产品价格大幅下滑等市场困难，公司持续全面深化改革、高效推进融合聚合、扎实推进攻坚行动，在生产经营、增储上产、重点项目、科技创新上开展了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整体呈现出“务实奋进、蓄势积能、稳健向好”的发展态势。

一、2024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4年稀土行业面临严峻挑战，稀土指数最大跌幅达23%，镨钕、镝、铽市场均价同比下降26%、21%、37%，致使公司跌价损失大、利润锐减。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5.96亿元，归母净利润-2.99亿元。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4年，公司董事会充分发挥“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持续打造“两个机制、一个抓手、一个核心”为创新特色的“211”董事会运作模式，进一步提升董事会规范化运作水平和决策效率。同时，完成所属企业董事会履职评价体系建设，实现公司派驻所属企业董事考核的闭环管理。

（一）充分发挥决策机制

2024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2次会议，审议通过49项议题，听取3项汇报事项。在董事会职权范围内，对公司年度工作计划、全面预算、重大投融资、关联交易、企业整合等重要事项进行深入研究，并形成有效决策。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 会议	2024 年 3 月 15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 会议	2024 年 3 月 27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要点及计划》《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2023 年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情况的议案》《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期货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的报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担保计划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关于惠州市福益乐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对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借款展期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 会议	2024 年 4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4 年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 会议	2024 年 6 月 21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 会议	2024 年 6 月 26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捐赠事项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 会议	2024 年 7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8,000t/a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 2024-2025 年董事会授权清单〉的议案》《关于经理层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工作方案》；会议还听取了总裁关于公司生产经营、安全环保方面的工作汇报，听取公司审计部门对于 2024 年半年度公司内审工作的专项汇报。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1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1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三季度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3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契约化和任期制考核方案和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核定 2023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3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省富远稀土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的议案》

（二）有效保障股东权利

公司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会议5次，审议通过16项议案，股东大会提供现场及网络投票两种参会方式，充分保障股东知情权、参与权和决策权。控股股东派驻专职董事严格依照股东意见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就公司关联交易、收入确认、现金流管理、贸易业务等事项进行充分调查研究并发表专业意见，有

效助力公司防范风险，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国有股东及中小投资者等各方利益。

（三）持续优化信息披露

全年完成69份临时公告及4份定期报告的披露，确保每一份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持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加大自愿性披露范畴，主动、全面披露公司生产经营各项重大信息，着力打造更加公开透明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连续实现零差错，上市15年首次获得上交所信息披露A级评价。

（四）打造投关特色活动

公司精心策划并组织了20余场线上线下交流会。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平台，召开季度及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高管团队与投资者进行面对面互动，针对经营成果、财务指标及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详细解答。作为五家优秀上市公司代表之一参加上交所现场举办的“2023 年报沪市主板新质生产力之传统产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充分展现公司的良好形象，进一步扩大了公司影响力。

（五）资本市场形象提升

2024年，通过一系列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更加顺畅，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度显著提高，资本市场形象及市场影响力全面提升。公司还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4 年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2024年上市公司董办最佳实践案例”、优秀 ESG 案例、中国证券报金牛奖“新锐20强”等荣誉。

三、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

布局之年，公司将紧紧围绕中国稀土集团致力于加快建设创新驱动的世界一流稀土产业集团战略目标，以“拓资源、深改革、强管理、提效能”为主线，继续实施“做强上游稀土资源、做精中游稀土冶炼、做深下游稀土应用、做优稀有资源钨开发”的战略，全力增强各产业板块核心竞争力，助推公司稀土资源开发利用驶入绿色高效、高质量发展快车道，开创广东公司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一）聚焦产业优化，增强各板块核心竞争力

一是稀土开采板块稳产高效。开好华企稀土矿，保持高产态势；抓好新丰稀土矿工艺论证、可行性研究、环评报告和安全设施设计报告修编，加强与国家、省、市相关部门密切沟通，力争尽快实现大开发。

二是稀土分离板块提质增效。加大分离企业的投矿和产出量，做好合理库存、优化产线等工作；加强稀土高附加值产品开发，打造高端化、差异化的竞争优势；在原料供应上打造“长协为主，零购和储备为辅，内部调剂支撑”的模式，销售上集中精力培育长期客户、战略客户、终端客户，提升营销质效；在成本对标上，开展全要素对标对表，促成本保持下降态势。

三是稀土磁材板块扩产提质。晟源公司破解生产堵点，提升产品质量，产能产量达标，力争早日实现品牌及产量的新突破。

四是钨矿板块突破瓶颈。严格按照红岭公司和石人嶂公司发展思路，把止血造血作为基础，加快谋划钨矿企业新发展思路以及开采开发工艺路径。

五是贸易板块转型升级。积极推进贸易企业转型升级，加强服务实体，通过稀土原料及主要辅料集中采购、稀土主要产品协同经营、稀土金属业务协同经营，建成集采、销售、贸易为一体的综合贸易平台。

（二）聚焦深化改革，全面提升资产质量

一是聚合协同协作再添效。强化平台协同作用，加强与控股股东广东稀土集团的协作，更好发挥广晟有色上市公司平台、资本运作平台协同作用。

二是三项制度改革深化再提升。完善现代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体系，完善薪酬与绩效考核等制度；严格实施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打通考核与市场化退出痛点；全面检验各项体制机制运行实效，制定三项制度改革评估办法，强化改革制度建设和机制运行。

三是人才队伍建设再优化。全面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制定优秀年轻干部队伍建设实施方案，改善优秀年轻干部储备数量和结构；按照老中青梯次、管理干部与专业干部配比优化所属企业班子配置。全面优化管理人员队伍，释放内部人才流动效应。建设精健化企业职能部门，通过优化编制、岗位竞聘、多样化用工等方式，实现企业职能部门人员精干化、组织扁平化、管理高效化。

（三）聚焦创新驱动，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水平的“势能”

一是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尽快建成生物冶金浸取稀土500吨示范线项目，加快推广应用。持续推进“分离固废去放”“新精矿萃取乳化减轻”两个“揭榜挂帅”技术攻关。加快晟

源公司国家重点项目及省重点项目研发。

二是搭建更多科创研发平台。组织晟源公司、富远公司申报博士工作站；做好富远公司申报广东省科技专家工作站工作；推进华企公司申报省级工程技术中心获得审批以及晟源公司高企认定等工作。

三是强化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加强与中国稀土集团深圳科创公司、兄弟单位等科技的协同合作，及时引进科技成果。力争2025年完成生物冶金浸取稀土技术等3项以上科技成果转化年度目标。

四是全力推动数字化转型建设。加强公司信息化建设，推进华企公司、富远公司、兴邦公司、晟源公司数字化建设项目优化升级。

（四）聚焦强根铸魂，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

理论学习再加强。坚持不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推动党员教育培训提质增效。党建基础再夯实。强化党组织基层建设，针对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换届选举、发展党员等工作，实施“一事一指引”，持续推动基层党建标准化、规范化。党建品牌再深化。全方位优化升级“三度”党建品牌，不断巩固和深化“1+10”党建品牌矩阵成果。

（五）聚焦风险防控，筑牢企业安全稳定发展屏障

一是严控业务合规风险。严格落实《稀土管理条例》《关于规范中央企业贸易管理严禁各类虚假贸易的通知》，确保合法合规经营。

二是严防资金风险，强化企业责任与风险管理意识。强化

风险管控等措施，坚决遏制新增逾期款项发生；持续开展存货风险防控，确保存货整体水平在合理区间内；强化企业债务监管，强化总额控制、过程监管，及时预警，控制负债规模，优化融资品种，严防债务风险。

三是守牢安全环保底线。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狠抓好安全环保监管，全力以赴防范各类安全环保风险，牢牢守住安全环保底线。

特此报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二：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切实维护了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现将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2024年主要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 2024 年共召开了 9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具体情况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方式	审议议题列表
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通讯方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全面预算方案的议案》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融资额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关于惠州市福益乐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对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借款展期的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	通讯方式召开	《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	通讯方式召开	《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	通讯方式召开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	通讯方式召开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	通讯方式召开	《公司 2024 年三季度报告》
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八次会议	通讯方式召开	《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九次会议	通讯方式召开	《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二）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24 年，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各次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听取了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运作等方面的情况，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对公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

（三）换届选举情况

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选举舒艺先生、曹磊先生、彭雪妍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成员，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谭国军先生、徐威威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经第九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舒艺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二、监事会的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规范运作，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逐步完善内部管理，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管理机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了诚信勤勉义务，不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有效监督和检查，并出具定期报告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贯彻国家有关财务准则和会计制度，公司季度财务报告、半年度财务报告、年度财务报告的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且履行了相关的审批手续，有供销关系的关联交易价格均按市场原则协商确定，如实披露关联交易及定价情况。

（四）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资产置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经营实际，及时新增、修订完善了一系列内控制度，监事会对制度修订程序及内容进行监督，认为制度的新增、修订使内控制度更具可操作性，是公司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的重要举措，提高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同时，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八）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落实并执行对内部信息知情人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的窗口期禁止买卖提示告知，并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2025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三：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报告期内，受稀土产品市场价格同比下降影响，销售毛利减少，确认较大存货跌价损失，且钨矿、磁材等项目公司分别处于转型升级及市场培育期，盈利能力不足，导致公司利润下降。面对市场不利因素，公司紧紧围绕生产经营任务目标，狠抓生产组织管理和控亏增效工作方案，调整产品结构、加强产品销售、降低库存规模，主要产品产销量保持增长；坚持内外部对标提升，持续降本增效，不断降低分离企业生产成本，严控各项弹性费用，努力降低市场不利因素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全年实现营收 125.96 亿元，同比减少 39.46%；实现归母净利润-2.99 亿元，同比减少 246.77%。

2024 年度的财务决算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5]001100391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合并报表范围说明

2024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企业合计 18 户。其中，一级企业 1 户、二级企业 14 户，三级企业 3 户，较 2023 年减少 2 户二级企业，主要是铁三角公司及储备公司注销所致。

二、主要经营成果指标及分析

(一) 主要经营成果指标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额	增减比例 (%)
营业收入	1,259,613.67	2,080,526.02	-820,912.35	-39.46
营业成本	1,243,001.41	2,013,377.29	-770,375.89	-38.26
税金及附加	7,695.48	13,132.45	-5,436.97	-41.40
期间费用（含研发费用）	30,741.49	32,866.03	-2,124.54	-6.46
信用减值损失	-699.19	-631.86	-67.33	10.66
资产减值损失	-29,361.47	-12,332.50	-17,028.97	138.08
投资收益	15,651.30	12,577.96	3,073.34	24.43
其他收益	4,053.40	3,233.53	819.88	25.36
营业利润	-32,762.21	26,481.24	-59,243.45	-223.72
营业外收入	446.75	5,272.99	-4,826.24	-91.53
营业外支出	3,207.36	2,400.87	806.48	33.59
所得税费用	-2,532.98	7,961.22	-10,494.20	-131.82
净利润	-32,989.84	21,392.14	-54,381.98	-25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9,850.37	20,338.25	-50,188.62	-246.77

(二) 损益指标分析说明。

1. 营业收入为 1,259,613.67 万元，上年度营业收入为 2,080,526.02 万元，同比减少 820,912.35 万元，减少比例为 39.46%。其中：工业实现收入 232,734.27 万元，上年度实现收入 224,565.03 万元，同比增加 8,169.24 万元，增加比例为 3.64%。商业收入 1,026,879.40 万元，上年度实现收入 1,855,960.99 万元，同比减少 829,081.59 万元，减少比例为 44.67%。营业收入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贸易公司业务转型，收缩低毛利率的大宗金属贸易规模所致。

2. 营业成本为 1,243,001.41 万元，上年度营业成本为

2,013,377.29 万元，同比减少 770,375.89 万元，减少比例为 38.26%。其中工业营业成本为 226,567.77 万元，上年度营业成本为 167,161.46 万元，同比增加 59,406.31 万元，增加比例为 35.54%。贸易营业成本为 1,016,433.64 万元，上年度营业成本为 1,846,215.84 万元，同比减少 829,782.20 万元，减少比例为 44.95%。营业成本减少主要是因为贸易规模收缩所致。

3. 税金及附加 7,695.48 万元，上年度税金及附加为 13,132.45 万元，同比减少 5,436.97 万元，减少比例为 41.40%。主要是报告期稀土矿产量减少且收入下降，导致资源税减少。

4. 期间费用（含研发费）30,741.49 万元，上年度期间费用为 32,866.03 万元，同比减少 2,124.54 万元，减少比例为 6.46%。其中：报告期销售费用 2,827.00 万元，管理费用 15,076.13 万元，研发费用 4,593.69 万元，财务费用 8,244.67 万元。上年度发生销售费用 3,418.58 万元，管理费用 17,412.63 万元，研发费用 5,182.44 万元，财务费用 6,852.37 万元。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17.30%，主要是报告期收缩贸易业务，相关销售人员薪酬及业务经费减少所致。管理费用同比减少 13.42%，主要是报告期内管理人员薪酬减少所致。研发费用同比减少 11.36%，主要是报告期研发人员薪酬、折旧摊销和技术服务等费用减少所致。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20.32%，主要是报告期内确认外币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699.19 万元，上年度信用减值损失为-631.86 万元，确认的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67.33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晟源公司确认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29,361.47 万元，上年度资产减值损失为-12,332.50 万元，同比增加损失 17,028.97 万元，主要原因是稀土行情低迷，主要产品价格大幅下滑，导致产生大幅存货跌价损失。

7. 投资收益 15,651.30 万元，上年度投资收益为 12,577.96 万元，同比增加 3,073.34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联营企业经营效益较上期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8. 其他收益 4,053.40 万元，上年度其他收益 3,233.53 万元，同比增加 819.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确认的进项税加计抵减收益增加所致。

9. 营业利润-32,762.21 万元，上年度实现营业利润 26,481.24 万元，同比减少 59,243.45 万元。营业利润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受稀土产品价格下跌的影响，毛利减少以及存货跌价损失增加所致。

10. 营业外收入 446.75 万元，上年度营业外收入为 5,272.99 万元，同比减少 4,826.24 万元，主要是上期确认无需支付的采矿权款利息利得以及违约金收益较大所致。

11. 营业外支出 3,207.36 万元，上年度营业外支出为 2,400.87 万元，同比增加 806.48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储备公司注销确认进项税转出损失所致。

12. 所得税费用-2,532.98 万元，上年度所得税费用为

7,961.22 万元，同比减少 10,494.2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润水平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13. 净利润-32,989.84 万元，上年度实现净利润 21,392.14 万元，同比减少 54,381.98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减少所致。

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850.37 万元，上年度为 20,338.25 万元，同比减少 50,188.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净利润减少所致。

三、主要财务状况指标及分析

（一）主要财务状况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额	增减比例 (%)
流动资产	349,730.56	431,716.78	-81,986.21	-18.99
非流动资产	393,268.99	335,975.48	57,293.51	17.05
总资产	742,999.56	767,692.26	-24,692.70	-3.22
流动负债	264,792.91	266,427.42	-1,634.51	-0.61
非流动负债	114,482.09	105,383.62	9,098.47	8.63
负债合计	379,275.00	371,811.04	7,463.96	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336,005.46	365,068.42	-29,062.97	-7.96

（二）主要财务状况指标分析说明。

1. 2024 年末资产构成分析。

流动资产合计 349,730.56 万元，上年末流动资产为 431,716.78 万元，同比减少 81,986.21 万元，减少比例为 18.99%。主要包含：

货币资金 71,759.78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82,276.12 万元，同比减少 10,516.34 万元，减少比例为 12.78%，主要是报

告期内偿还融资负债，导致货币资金同比减少。

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 71,246.26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13,231.99 万元，同比增加 58,014.26 万元，增加比例 438.44%，主要是报告期末未能终止确认的信用证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0,833.80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11,817.73 万元，同比减少 983.93 万元，减少比例为 8.33%，主要是期末赊销的应收货款减少所致。

预付账款 1,537.10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3,633.77 万元，同比减少 2,096.67 万元，减少比例为 57.70%，主要是报告期内预付货款未结算收货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674.80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18,793.48 万元，同比减少 6,118.69 万元，减少比例为 32.56%，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上期参股企业分红款，导致其他应收款同比减少。

存货 170,947.54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281,595.22 万元，同比减少 110,647.68 万元，减少比例为 39.29%，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存货销售以及分离企业槽体料固化的金额重分类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731.29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20,368.46 万元，同比减少 9,637.18 万元，减少比例为 47.31%，主要是报告期内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较同比减少所致。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3,268.99 万元，上年末流动资产为 335,975.48 万元，同比增加 57,293.51 万元，增加比例为 17.05%。主要包含：

长期股权投资 99,854.66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88,515.82

万元，同比增加 11,338.84 万元，增加比例为 12.81%，主要是报告期确认联营企业大宝山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11,002.09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93,855.19 万元，同比增加 17,146.90 万元，增加比例为 18.27%，主要是报告期内晟源公司的项目建设完工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28,752.97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39,242.42 万元，同比减少 10,489.45 万元，减少比例为 26.73%，主要是报告期内晟源公司的项目建设完工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88,520.24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91,673.94 万元，同比减少 3,153.70 万元，减少比例为 3.44%，主要是报告期摊销减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4,394.46 万元，上年末余额为 382.91 万元，同比增加 4,011.55 万元，增加比例为 1,047.64%，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抵偿债务的房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1,267.13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7,108.38 万元，同比增加 4,158.75 万元，增加比例为 58.50%，主要是报告期内分离企业生产规模增加投入长期循环使用的有机相物料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37.93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5,458.14 万元，同比增加 3,979.79 万元，增加比例为 72.91%，主要是报告期内因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和所属企业亏损额增加，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179.99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3,242.94 万元，同比增加 30,937.05 万元，增加比例为 953.98%，主要

是本期因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分离企业槽体料固化的金额重分类其他非流动资产。

2. 2024 年末负债构成分析。

流动负债合计 264,792.91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266,427.42 万元，同比减少 1,634.51 万元，减少比例为 0.61%。主要包含：

短期借款 60,136.29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144,444.15 万元，同比减少 84,307.86 万元，减少比例为 58.37%，主要是报告期内银行融资借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50,458.82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37,692.05 万元，同比增加 12,766.76 万元，增加比例为 33.87%，主要是报告期通过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业务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1,528.38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27,891.98 万元，同比增加 3,636.40 万元，增加比例为 13.04%，主要是报告期末未结算购货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728.66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3,195.51 万元，同比减少 466.85 万元，减少比例为 14.61%，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的预收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159.51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7,071.61 万元，同比减少 4,811.84 万元，减少比例为 69.02%，主要是报告期计提未支付的部分薪酬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4,610.90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7,071.61 万元，同比减少 2,460.71 万元，减少比例为 34.80%，主要是报告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及资源税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873.02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23,079.01 万元，同比增加 34,794.01 万元，增加比例为 150.76%，主要是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0,696.62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1,028.09 万元，同比增加 39,668.53 万元，增加比例为 3,858.46%，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超短期融资券所致。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482.09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105,383.62 万元，同比增加 9,098.47 万元，增加比例为 8.63%。主要包含：

长期借款 34,726.56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38,000.00 万元，同比减少 3,273.44 万元，减少比例为 8.61%，主要报告期内减少长期融资借款所致。

应付债券 39,990.09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19,996.26 万元，同比增加 19,993.83 万元，增加比例为 99.99%，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中期票据融资所致。

租赁负债 945.04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1,580.47 万元，同比减少 635.43 万元，减少比例为 40.21%，主要是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35,618.15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43,018.15 万元，同比减少 7,400.00 万元，减少比例为 17.20%，主要为红岭公司、新丰公司支付应付采矿权款所致。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4.72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319.36 万元，同比减少 174.64 万元，减少比例为 54.69%，主要是报告期

内支付内退人员薪酬所致。

递延收益 2,468.54 万元，上年末金额为 1,453.72 万元，同比增加 1,014.82 万元，增加比例为 69.81%，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专项资金增加所致。

3. 2024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分析。

2024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336,005.46 万元，上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为 365,068.42 万元，同比减少 29,062.97 万元，减少比例为 7.9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亏损所致。

四、主要现金流量指标及分析

(一) 主要现金流量指标。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额	增减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43	-47,675.49	47,176.0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7.50	-23,557.21	15,709.7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5.69	54,377.42	-56,553.11	-104.00

(二) 现金流量情况分析说明。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99.43 万元，上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7,675.49 万元，同比减少净流出 47,176.06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存货销售收款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847.50 万元，上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557.21 万元，同比减少净流出 15,709.71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购建厂房、机器设备支

付的现金减少以及收到参股企业大宝山公司分红款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175.69 万元，上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4,377.42 万元，同比减少净流入 56,553.11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的融资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以上仅对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主要情况进行了简单的说明与分析，详细情况请阅读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请予审议。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四：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向董事会报告。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同时也将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请予审议。

附件：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五：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本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8,503,707.84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08,956,693.76 元，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为-407,460,401.60 元，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846,608,726.10 元。因尚未弥补完前期亏损，建议 2024 年度不进行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请予审议。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4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含离任人员）共有 7 人在公司领取了薪酬，报酬总额 605.56 万元（含税）。其中：董事、总裁张喜刚 102.67 万元，原董事、总裁李保云 87.3 万元，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刘子龙 89.53 万元，副总裁林振东 76.41 万元，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赵学超 103.2 万元，副总裁崔莉 65.43 万元，董事会秘书柯昌波 81.01 万元。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增量奖励、特殊贡献奖、任期激励收入五部分构成。基本薪酬每月部分发放，根据年度业绩考评情况兑现绩效薪酬。

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系根据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及 2021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制定<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相关内容发放。

请予审议。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七：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 津贴发放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将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 8 万元/年（税前）调整至 12 万元/年（税前）。该事项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公司三位独立董事任职津贴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按月进行发放。

2024 年独立董事津贴实际发放情况

单位：元

	姓名	职务	津贴总额（税前）
1	杨文浩	独立董事	120,000
2	曾亚敏	独立董事	120,000
3	尤德卫	独立董事	120,000

请予审议。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4 年度公司监事（含离任人员）5 人在公司领取了薪酬，报酬总额 293.5 万元（含税）。其中：罗华伟 95.77 万元，徐威威 71.33 万元。谭国军 75.66 万元，张键（职工监事离任）40.36 万元，洪洁漳（职工监事离任）10.38 万元。

外部监事何媛、林徽伟属于广晟控股派驻上市公司专职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具体薪酬明细如下：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薪酬情况表（税前）

单位：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薪酬总额	其中：基本薪酬	其中：绩效薪酬	23 年度薪酬和 2020-2023 年任期激励	备注
1	罗华伟	纪委书记	957,697.85	457,625.00		227,783.85	
2	谭国军	职工监事	756,595.69	395,790.00	230,540.4		
3	徐威威	职工监事	713,356.05	395,790.00	192,117.00		
4	张键	职工监事	403,594.55			403,594.55	
5	洪洁漳	职工监事	103,775.83	46,175.50	24,838.33		
	合计		2,935,019.97	1,295,380.5	447,495.73	315,689.2	

请予审议。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的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预算管理委员会组织开展了 2025 年全面预算编报工作。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综合宏观环境、行业趋势、市场状况的基础上，结合 2025 年度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等进行测算并编制。

二、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 1、宏观经济和公司所处行业及市场需求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2、国家现行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汇率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遵循的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制度没有重大变化，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 4、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投资计划、安全环保计划、科研计划等能够顺利进行，不存在因市场需求、供给价格变化和资金来源不足等使各项计划实施发生困难；
- 5、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5 年度主要预算指标

- 1、公司主要产品计划生产：矿山企业生产稀土矿 REO 量 20 24 吨，稀土分离企业投矿量 8000 吨，磁材毛坯产量 1000 吨（其中成品产量 210 吨）。

2、公司将围绕上述生产经营指标目标，努力实现业绩稳步增长。

四、确保 2025 年度财务预算完成的措施

- 1、发挥稀土资源优势，抓好稀土矿山建设和稀土矿开采；
- 2、抓好生产运营精细化管理，优化生产提质增效；
- 3、紧抓科技引领，提升科技创效水平；
- 4、高质量推进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现产业升级和加快压规去亏；
- 5、坚持高质量发展路线，保障安全环保和风险防控。

五、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为公司经营计划，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度盈利预测和经营业绩的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请予审议。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十：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融资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25 年公司总部及所属企业需向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9.8 亿元融资额度，该额度可在公司总部及所属企业之间调剂使用。公司总部及所属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调整各金融机构具体融资额度，办理相关贷款手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一、公司总部及所属企业融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持股情况	2024 年批准融资额度	2025 年拟申请融资额度	融资用途
1	广晟有色	母公司	17	19.8	企业日常经营周转
2	兴邦公司	全资子公司	3.6	4	企业生产经营
3	富远公司	全资子公司	5	3	企业生产经营
4	嘉禾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0.7	企业生产经营
5	和利公司	控股子公司，持股 50%	0.6	0.6	企业生产经营
6	进出口公司 (含香港贸易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	11	企业经营周转
7	福义乐公司	控股子公司，持股 51%	0.6	0.2	企业生产经营

8	晟源公司	全资子公司	0	0.5	企业生产经营
合计			39.8	39.8	

二、公司总部及所属企业银行借款的情况说明

1. 公司总部融资现状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资产总额为 50.24 亿元，负债总额为 20.89 亿元，净资产 29.35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41.5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部融资余额 7.48 亿元（不含 6 亿元中期票据及 4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

2.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兴邦公司”）

住所：德庆县工业创业园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江华

主营业务：稀土冶炼分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兴邦公司总资产 7.28 亿元，总负债 4.52 亿元，所有者权益 2.76 亿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1 亿元，净利润-503.83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兴邦公司融资余额 1.39 亿元，其中银行借款 1.23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 1625 万元。

3. 广东省富远稀土有限公司（简称“富远公司”）

住所：广东省平远县石正镇梅州平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三期南沙路 18 号

注册资本：175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曹源

主营业务：稀土冶炼分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富远公司总资产 17.41 亿元，总

负债 13.3 亿元，所有者权益 4.11 亿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15 亿元，净利润-1.19 亿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富远公司融资余额 8000 万元。

4.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简称“嘉禾公司”）

住所：清远市经济开发试验区 4 号区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江华

主营业务：稀土冶炼分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嘉禾公司总资产 1.9 亿元，总负债 1.8 亿元，所有者权益 0.1 亿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85 亿元，净利润-6009.38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嘉禾公司融资余额 6914.3 万元，其中银行借款 2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 4914.3 万元。

5. 龙南市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简称“和利公司”）

住所：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县龙南经济开发区东江乡新圳村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赵学超

主营业务：稀土冶炼分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利公司总资产 2.47 亿元，总负债 0.16 亿元，所有者权益 2.31 亿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7 亿元，净利润-1235.38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利公司融资余额 0 元。

6.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简称“进出口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474 号东环商厦 6 楼

注册资本：10001.51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黄伟光

主营业务：稀土及其他金属贸易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进出口公司总资产 8.86 亿元，总负债 6.26 亿元，所有者权益 2.6 亿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90.9 亿元，净利润-5532.93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进出口公司融资余额 5.41 亿元，其中银行借款 39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融易信及信用证 5.37 亿元。

7. 深圳市福义乐磁性材料有限公司（简称“福义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科兴路 11 号深南花园 519

注册资本：2,787.0731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卢其云

主营业务：磁性材料、电子元器件的销售、技术咨询和技术维护；稀土氧化物、稀土金属合金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有色金属及矿产品、钢材、废钢材、金属材料销售。普通货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0.75 亿元，总负债 1.82 亿元，所有者权益-1.07 亿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6451.38 万元，净利润-3138.98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福义乐公司融资余额 2000 万元。

8. 广东晟源永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晟源公司”）

住所：河源市东源县仙塘镇东源县新材料产业园内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华畅

主营业务：加工、销售及技术开发：永磁元件、磁器件；
货物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法律、行政
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销售：稀土氧化物
（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制品、合金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88 亿元，总负债 3.8
亿元，所有者权益 2.08 亿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5262.85
万元，净利润-7097.73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晟源公司融资余额 0 元。

请予审议。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十一：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实际工作需要，2025 年度公司拟在 3,060 万元担保额度内，为深圳市福义乐磁性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义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股份）的金融机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福义乐磁性材料有限公司（简称“福义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756857

成立时间：1997 年 09 月 10 日

注册地：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科兴路 11 号深南花园 519

注册资本：2,787.0731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卢其云

主要股东：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51%）；李守义（12.587%）；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11.6%）。

主营业务：磁性材料、电子元器件的销售、技术咨询和技术维护；稀土氧化物、稀土金属合金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有色金属及矿产品、钢材、废钢材、金属材料销售。普通货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0.75 亿元，总负债 1.82 亿元，所有者权益-1.07 亿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6,451.38

万元，净利润-3,138.98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福义乐公司融资余额 2,000 万元，公司实际为福义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1,020 万元，该笔融资将于 2025 年 9 月到期。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4 年 8 月，公司为福义乐公司 6,000 万元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按 51%股比提供最高担保额不超过 3,060 万元，担保合同期限为 2024 年 8 月 19 日至 2025 年 8 月 19 日。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广晟有色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审议通过，同意广晟有色为福义乐公司金融机构贷款提供不超过 3,060 万元的担保，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董事会决议已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到期，为确保审批程序规范有效，该担保事项需重新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福义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最高额授信合同》为 6000 万元，广晟有色按股比 51%提供担保，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 3,060 万元。由于该合同项下仍有存量债务未结清，合同仍在有效期内，需继续维持 3,060 万元的担保额度。截至目前，福义乐公司金融机构借款余额 1800 万元，公司实际为福义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918 万元。

截至 2025 年 3 月 27 日，本次被担保人福义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十二：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4.07 亿元，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8.47 亿元，实收股本为 3.36 亿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一、亏损原因

1. 公司借壳上市前，原上市公司资产已存在大额未弥补亏损，2009 年初，原上市公司资产未弥补亏损已达到-4.87 亿元。

2. 公司借壳上市后，公司盈利情况逐渐改善，未弥补亏损逐年下降，但 2015 年和 2018 年因稀土产品价格处于低谷导致公司分别产生 3 亿元左右的亏损，从而导致公司当前存在较大的未弥补亏损。

3. 近几年公司盈利能力持续提升，经营业绩持续向好，2019-2023 年均实现盈利，公司未弥补亏损额逐年减少，但 2024 年受稀土产品价格大幅下降的影响，增加了公司亏损。

二、应对措施

公司将以“拓资源、深改革、强管理、提效能”为主线，继续实施“做强上游稀土资源、做精中游稀土冶炼、做深下游稀土应用、做优稀有资源钨开发，横向聚焦以稀土产业为主、同步拓展钨、铜等战略性稀有金属资源开发和应用，加快推进增储上产”的发展战略，全力增强各产业板块核心竞争力，改善

公司盈利水平。

1. 增强各个板块核心竞争力。保持稀土矿高产态势，并持续推进新丰稀土矿开发工作；在稀土分离板块，加大分离企业的投矿和产出量，加强稀土高附加值产品开发，打造高端化、差异化的竞争优势，开展全要素对标对表，实现降本增效；在磁材板块，破解生产堵点，提升产品质量，产能产量达标，力争早日实现品牌及产量的新突破；在钨矿板块，加快谋划钨矿企业新发展思路以及开采开发工艺路径，尽快实现规模开采。

2. 聚焦深化改革，全面提升资产质量。完善现代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体系，完善薪酬与绩效考核等制度；严格实施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打通考核与市场化退出痛点；全面检验各项体制机制运行实效，制定三项制度改革评估办法，强化改革制度建设和机制运行；提高企业治理能力，主动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强化信披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持续强化董事会建设，发挥各专门委员会作用，保证公司治理规范、高效运转。

3. 提升科技创新水平。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并完成企业示范线项目推广应用，强化科技成果转化，力争年内完成生物冶金浸取稀土技术等 3 项以上科技成果转化年度目标，将科技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竞争优势。

4. 全面提高公司风险防控能力。严防资金风险，强化企业责任与风险管理意识。强化风险管控等措施，坚决遏制新增逾期款项发生；持续开展存货风险防控，确保存货整体水平在合理区间内；强化企业债务监管，强化总额控制、过程监管，及时预警，控制负债规模，优化融资品种，严防债务风险。

请予审议。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